

央行发布信息预警,一些钱币类商品打专业旗号实为假广告,记者调查发现—— 冒牌纪念币被“拉黑” 网上还在卖

市场上一些号称“中国人民银行监制”的纪念币涉嫌虚假广告,近日,中国人民银行营业管理部(北京)发布了一则钱币类商品虚假信息预警,提醒公众注意。记者调查发现,目前仍有一些企业和个人销售央行“点名”的“李鬼纪念币”。

背景 央行发布预警信息

1月4日,中国人民银行营业管理部(北京)发布钱币类商品虚假信息预警称,近期,营业管理部接到群众反映,一些网站和手机客户端发布广告,声称“央行首发”“中国人民银行监制”,涉及商品包括:开国大典纪念币、大国崛起纪念币、荣耀中华金银币。这些都是虚假广告。中国人民银行从未发行过、监制过以上商品。

调查 假冒币仍在网上卖

记者调查发现,目前仍有一些企业和个人销售央行的假冒纪念币。这些卖家声称纪念币系中国人民银行发行或授权发行,发行量有限,每人限购2套,而纪念币价格一般都比面值或发行价低。

记者注意到,在纪念币介绍网站,买家可填写姓名、手机号、详细地址下单,付款方式为货到付款。

记者拨通销售咨询热线,工作人员宣称,此款纪念币是纯银的,“由中国人民银行联合上海造币有限公司发行、铸造”,具有收藏价值和升值空间,可自己收藏,也可以转手卖给别人。“每个人只能收藏两套,但并非每个下单的消费者都能买到,需经系统筛选通过后才能发货,大约3天后可收到纪念币,货到付款。”

释疑 涉嫌虚假广告和诈骗

对于“李鬼纪念币”的出现,记者咨询了一家运营钱币收藏网站的资深专业人士顾朝辉。顾朝辉介绍,纪念币分为普通纪念币和贵金属纪念币。我国目前发行的所有普通纪念币,其面值都在十元及以下,也被称作流通纪念币,与人民币等值兑换,溢价空间不大,所以大部分假冒的纪念币往往是贵金属纪念币。而贵金属纪念币上的面值,只有象征意义,不能流通使用,具有一定收藏价值。

那么,卖家发布信息诱导消费者购买并非中国人民银行发行或监制的货币,是属于诈骗还是伪造货币?将承担什么法律责任?

对此,北京炜衡律师事务所的周浩律师称,贵金属纪念币发行单位只有中国人民银行一家,央行每年会发布发行计划。仿照真货币的图案、形状、色彩等特征非法制造假币,冒充真币的行为属于伪造货币,应当受到惩处。而如果卖家销售的“纪念币”并非由中国人民银行发布,就是不存在的纪念币,其本质上是一种商品。卖家通过网络发布关于此类“纪念币”属于虚构事实,隐瞒真相,骗取消费者,涉嫌发布虚假广告。如果卖家把这些“纪念币”卖给消费者,骗取消费者钱款的,可能涉嫌诈骗。

周浩律师称,《广告法》第38条规定:“违反本法规定,发布虚假广告,欺骗和误导消费者,使购买商品或者接受服务的消费者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,由广告主依法承担民事责任。”根据《刑法》第二百六十六条规定,诈骗公私财物,数额较大的,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、拘役或者管制,并处或者单处罚金;数额巨大或者有其他严重情节的,处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,并处罚金。

提醒 警惕“货到付款”商品

消费者购买贵金属纪念币如何辨别真伪?顾朝辉说,可通过三种方式鉴别真伪,一是参看人民银行的发行公告;二是选择正确的销售渠道,比如说中国金币总公司的网上直销平台,或者其授权的代理单位;三是可以选择经过第三方认证过的钱币。此外,消费者在购买贵金属纪念币时,要注意其发行价和贵金属材质价

格的对比,比如现在黄金300元左右一克,但有些黄金纪念币价格却比金价低很多,就肯定是造假的纪念币了。

中国人民银行营业管理部提醒广大群众特别是老年消费者注意,要谨慎参与钱币收藏,提高自我保护意识,不要轻信相关广告。特别要警惕以“货到付款”方式销售的商品。发现类似虚假广告请及时向市场监督管理部门举报。营业管理部还将根据群众反映和监测情况,继续发布存在假冒人民币名义发行、销售钱币类商品虚假信息的预警公告。(据《北京青年报》)

>>>新闻链接

今年贵金属纪念币

发行计划共13项66个品种

1月10日,中国人民银行公布了2019年贵金属纪念币项目发行计划,共包括13个项目,66个品种。

这13个项目分别是:2019版熊猫金银纪念币、国家外汇管理局成立40周年熊猫加字银质纪念币、2019年贺岁银质纪念币、2019吉祥文化金银纪念币、2019年中国北京世界园艺博览会贵金属纪念币、中国书法艺术(隶书)金银纪念币、中国-俄罗斯建交70周年金银纪念币、世界遗产(平遥古城)金银纪念币、第七届世界军人运动会金银纪念币、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0周年金银纪念币、南开大学建校100周年金银纪念币、2019北京国际钱币博览会银质纪念币、2020中国庚子(鼠)年金银纪念币。(据人民网)